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GLOBAL RESOURCES LIMITED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宣佈，擬向股東提呈一項建議，以批准將本公司名稱由「Green Global Resources Limited」更改為「North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並於更改名稱生效後，採用新中文名稱「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名稱須待下文「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交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擬向股東提呈一項建議，以批准將本公司名稱由「Green Global Resources Limited」更改為「North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並於更改名稱生效後，採用新中文名稱「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條件

建議更改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1.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本公司名稱；及
2.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本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名稱之原因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北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本公司多元化拓展業務至採礦業，故董事會認為，新名稱「North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可更準確反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地區性質及新業務方針。此外，新名稱亦可為本公司之企業形象及身分帶來煥然一新感覺。

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將有利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對股東任何權利構成影響。更改名稱一經生效，本公司之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然而，所有印列本公司現時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於更改名稱生效後，繼續為有效之所有權文件，並有效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就以本公司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知會各股東更改本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名稱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更改名稱之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交股東。

承董事會命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謝南洋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謝南洋先生(主席)

Puongpun Sananikone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im Yew Kong, John 先生

Albert Theodore Powers 先生

Pang Seng Tuong 先生